



台新國際商業銀行

未成年人申請/變更往來業務暨法定代理人代理/代行書

緣立書人_____及_____（父及母或監護人【註】）為未成年人_____（身分證字號：_____，下稱：未成年人）之法定代理人，立書人爰同意並授權任一立書人均得單獨代理/代行未成年人向 貴行辦理申請/變更下列勾選業務（包括但不限於辦理組合式商品交易之相關事項，如簽署組合式商品交易主契約書及產品說明書等相關文件、為相關交易指示、相關投資金額交割等行為），並經立書人簽名確認無誤，立書人對於代理/代行未成年人向 貴行申請/變更下列勾選業務之行為當依法負完全責任：

被授權人	授權其中一法定代理人_____辦理
授權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存款帳號：_____之_____業務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信託帳號：_____之_____業務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黃金帳號：_____之_____業務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購組合式商品：產品名稱_____，投資金額_____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

此致

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台照

未成年人：_____（簽蓋原留印鑑）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立書人（即法定代理人）：_____（親簽）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稱謂：父 母 其他_____

立書人（即法定代理人）：_____（親簽）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稱謂：父 母 其他_____

年 月 日

調閱父母原始資料比對

確認結果：正確無資料(電話照會:時間:_____照會結果: 同意辦理無法連繫)

【註】未成年人無父母，或父母均不能行使、負擔權利及義務時，立書人欄由監護人簽署。

覆核：_____ 經辦：_____ 驗印：_____ 證照核對：_____